



兒童詩歌的欣賞與創作

韋婭

(香港兒童文學作家)

一、兒童詩的本質特徵

兒童詩的本質特徵在於審美，而兒歌則具實用性。兒童詩首先是詩，具有與一般新詩相同的特徵。它是從三個方面表現了自己的詩之美質的：一是想像力與兒童情趣結合下的審美意境，即意境之美；二是單純心靈與優美修辭融匯下的兒童語言，即修辭之美；三是音韻與節奏的配合，內容與形式結合，自然如歌。

創作者對一首童詩創作的把握，通常會留意到如下幾個特點：第一，童詩形式活潑，不受拘束；第二，它具有音韻旋律之美，以節奏為要義，可像兒歌一樣押韻；第三，通過創意聯想，展開無限的想像力；第四，它是自然而天真的，是出自兒童本真的天然之性，也即只有兒童才會有的想法和做法；第五，就是意境的營造，這是詩這一特殊文學形式的根本屬性。（例：韋婭〈蒲公英不發一語〉）

童詩是否具有教育意義的功能？我認為童詩的唯一功能就是「審美」，而「童心」則是一首優秀兒童詩作的根本屬性。童心加審美，成就一首優美的童詩。以金子美鈴的〈樹〉為例，這位天才的兒童詩作家，以一顆天然的童心，融於詩中，她自己就是整首童詩的靈魂。一首童詩的真正成就，在於它的聲音節奏。這是一首優美童詩的生命力所在，創作者情感的最直接的表現，就在於節奏的完美把握。

二、低幼兒歌以及詩化兒歌

兒歌的實用性，表現在它是孩子「人之初」時，認識世界的重要工具。兒童三歲到六歲，是語言能力突飛猛進的階段，三歲之前的語言學習處於「模仿」和「自創」階段。因此，低幼兒歌的吟誦，對於這一階段孩童的成長學習意義重大。兒歌的功用性，就表現在它能令孩子在認知、數數、識字、會話、遊戲上，得到幫助。



由兒歌如何進入到童詩？這裏面有一個微妙的進展之態，就是「詩化兒歌」的存在。它具有介乎於詩與歌之間的表徵。以韋婭童詩〈雨花，雨花〉、〈草葉上的露珠〉、〈重陽秋葉〉等詩為例，可以看到意象在詩中的表現層次，藝術技巧的呈現方式，都各有不同，它們對不同年齡段的孩子，在語言學習上的幫助是不同的。如何恰當地選用「詩化兒歌」，對孩童的語言學習，十分重要。

三、童詩創作主體異同及其作品表現

兒童詩的創作主體有兩類，分別是成人作家和兒童作家。一首童詩的創作，不僅需要創作者具有一般意義上的藝術表現力，還需要特殊意義上的心靈要求，即單純的心，童心。

對成人作家來說，由於兒童詩需要有「單純心靈」的要求，這就決定了作者的審美感受的特殊性。成人作家寫童詩，他們與兒童在生理和心理上，本來就存在距離。因而寫作時，必須有一個心理視角的轉換過程。他們需要有一個自我心理環境的調校，並切實地去把握屬於孩子的審美體驗。而這一體驗過程的或重或輕的偏失，都會影響一首兒童詩作的藝術表現力，以及讀者對詩作的認受程度。

而對兒童作家來說，他們天生具備「單純心靈」，因而可以直接地將自己的想像世界，訴諸紙頁，跳出屬於兒童自己的訴說的詩行。而這些詩語，來自他們天然的孩子的心靈，屬於兒童的審美感受，但同時，兒童作家必須懂得處理詩作的藝術形式。這往往是擺在兒童作家面前的難點，即對詩作藝術表現力的把握。

如何判斷一首童詩在創作上的偏差？個別出版物中所見的教學作品，何以出現藝術效果上很大的缺憾？我們需要釐清的概念就是，兒童文學不是「低齡化創作」。無論「兒童詩」還是「兒歌」，它們都屬於文學藝術的一個分類。兒童詩，不是「兒童+詩」，兒歌也不是「兒童+歌」（文學術語上的兒歌並非指兒童唱的歌），這樣從簡單理解而從事的兒童文學書寫，會令作品因走向市場化而失去藝術性，從而達不到給予孩子心靈薰陶的美育目的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韋婭：《會飛的葉子》（第六屆香港中文文學雙年獎），香港：木棉樹出版社，2000。
2. 韋婭：《長翅膀的夜》（第十二屆香港中文文學雙年獎），香港：新雅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2。
3. 金子美鈴著、吳菲譯：《向著明亮那方》，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09。